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阳瑾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1 年 10 月 23 日以专人送达和通讯的方式发出。

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全体监事讨论认为：

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定期报告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

监事会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数量》的议

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实施了2018年度权益分派、2020年7月7日实施了2019年度权益分派、2021年7月8日实施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及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及数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7.54元/股，现有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2,278,965股，回购数量为24,505股。

上述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数量》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于2020年7月7日实施了2019年度权益分派、2021年7月8日实施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及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及数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4.89元/股，现有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4,015,440股，回购数量为40,560股。

上述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其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4,505股，回购价格为7.54元/股；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其所持有的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0,560股，回购价格为4.89元/股。综上，公司对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相应限制性股票合计65,065股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根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0月30日